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 Smar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預期本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不多於約32,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00,000港元。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本年度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若干於本年度前已開展的大型公營項目已竣工或接近竣工，導致收益及毛利減少；及(ii)顧客注重價格及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本年度本集團新投標項目的利潤率有所減少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其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審閱、審核或核實。因此，本公司概不就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且該等資料其後可能須予調整或修訂，目前僅供參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底或前後刊發的本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湯天申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湯天申博士及吳榮煥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智弘先生、杜秀雯女士及龔斌博士。